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品风险控制情况的 通告(2025 年第 03019 号)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2025 年第 2 期），涉及我市 1 家经营企业。现将不合格食用农产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

一、东莞市虎门中永成冻品店销售的“热狗肠”

（一）、抽检基本情况

东莞市虎门中永成冻品店销售的“热狗肠”（标称生产商：潍坊华江食品有限公司，保质期：12 个月，规格：2.5kg/袋，生产日期：2024/08/06）经抽样检验，诱惑红项目不符合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二）、现场检查情况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虎门中永成冻品店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书面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未发现有上述被抽检批次“热狗肠”在销售。据查，该被抽检批次“热狗肠”共购进 40 袋，货值金额为 1000 元，该被抽检批次“热狗肠”已全部销售完毕。

（三）、依法召回情况

我局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停止销售不合格食品，并责令其按照《食品召回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召回。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目前无召回产品。

（四）、立案情况

我局依法对东莞市虎门中永成冻品店进行立案。

（五）、东莞市虎门中永成冻品店提供供货商信息，我局将该不合格食品线索移交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岭山分局处理。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 12345 电话投诉举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2 月 25 日